

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46,517,437 股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6 年 8 月 15 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2015 年 5 月 8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了《关于核准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844 号），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6,900 万股新股。据此，本公司于 2015 年 8 月向上海金桥（集团）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一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基业华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 9 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合计 193,587,853 股 A 股。

2015 年 8 月 14 日，本公司获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截至 2015 年 8 月 13 日收盘后上述 9 位特定投资者认购股票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登记托管手续办理完毕。

本公司向上海金桥（集团）有限公司发行的 147,070,416 股新增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预计该部分新增股份可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8 年 8 月 13 日。本公司向上海自贸试验区一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基业华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财通基金管

理有限公司、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 8 位投资者发行的合计 46,517,437 股新增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预计该部分新增股份可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6 年 8 月 13 日。前述预计可上市流通时间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本公司向上海自贸试验区一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上述 8 位投资者发行的新增股份合计 46,517,437 股。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本公司股本数量没有变化。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上海自贸试验区一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上述 8 位投资者各自承诺：所认购股份的限售期为 12 个月。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从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后，就本公司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一）浦东金桥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上市流通时间均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二）浦东金桥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承诺；

（三）浦东金桥对本次限售股份流通上市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四）国泰君安证券对浦东金桥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解禁及上市流通无异议。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46,517,437 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6 年 8 月 15 日。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 流通股份	1、国家持有股份	147,070,416	0	147,070,416
	2、其他	46,517,437	-46,517,437	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193,587,853	-46,517,437	147,070,416
无限售条件的 流通股份	A 股	656,648,850	46,517,437	703,166,287
	B 股	272,176,190	0	272,176,19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928,825,040	46,517,437	975,342,477
股份总额		1,122,412,893	0	1,122,412,893

七、上网公告附件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解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十日